

洱源县邓川镇人民政府决算分析报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农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二) 2016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是脱贫攻坚成效显著。围绕“六个精准”，聚焦 94 户

316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认真实施发展生产、易地搬迁、改善基础设施、发展教育、金融扶贫、生态补偿和社会保障兜底“七个一批”工程，抓实易地搬迁和特困户住新房项目，多措并举扶持建档立卡户的产业发展。一是抓好产业扶贫。扶持75户贫困农户进行蔬菜种植以及肉牛、奶牛养殖，在大营、桂皮自然村各成立一个蔬菜种植合作社，发放产业扶持资金41.6万元，购买肉牛65头、奶牛56头。二是抓好易地搬迁，实施了85户易地搬迁项目，目前搬入居住30户。并按照每户60平方米的标准，为26户兜底建档立卡贫困户实行了政府兜底建房。三是改善基础设施。完成搬迁点人畜饮水改造工程2703米，完成大营村村内道路硬化8700多平方米。四是积极发展教育。对符合政策的建档立卡贫困户4名职高中专生、8名在读高中生和11名大学生实行学费减免。五是实施金融扶持。鼓励贫困户发展生产申请贷款180万元。六是做好生态补偿。切实巩固4100亩退耕还林成果，落实好国家公益林和省级公益林补偿政策，积极兑付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金。七是落实社会保障政策。从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的低保户68户218人中，减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户3人的新农合、新农保缴费资金，由民政部门补助新农合缴费的贫困低保户64户202人。八是动员邓川镇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各界力量募集扶贫捐款68400元，并动员镇政府全体干部职工捐款17900元为全部建档立卡户购买组合保险。

二是生态文明明显改善。2016年坚持日常保洁与集中整

治相结合，共清除河道内杂草、垃圾等漂浮物约 1159 吨，清理粪堆 60 多吨，清运垃圾 9051.1 吨，收集处理污水 2239.8.4m³，顺丰公司累计收购全镇畜禽粪便 10811 吨，实现河道保洁、水质清洁；加强对餐饮、客栈、宾馆、修理、加工等服务业的整治，实现达标排放；继续完善建设邓北桥三期湿地 298.83 亩的扫尾工作，三南湿地建设稳步推进；在永安江江边种植杨柳树 200 棵；已建成投入使用的永安江、罗时江弥苴河拦污闸运行正常。加强污水收集处理，实施好古诏自然村、溪长自然村、沙桥自然村三个村的环境综合整治村落污水收集与处理工程管网部分已全部完工，目前正在进行设备调试，魏军屯自然村污水收集与处理工程主管网已铺设完成，正在进行路面恢复。

三是森林屏障有效保护。加强林业法律法规、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政策的贯彻落实。2016 年兑现 2015 年度退耕还林补助资金 244188.8 元，兑付 2015 年度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金林权所有者补偿费 162020 元，完成 960 亩造林地补植补造工作。全面完成农村能源 50 套太阳能建设任务，加大护林防火工作力度，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

四是重点项目持续推进。以打造百亿工业园区为契机，狠抓工业经济发展工作，工业经济快速发展。2016 年末，邓川工业园区实现工业总产值 80 亿元，实现增加值 14 亿元，主营业务收入 60 亿元。工业园区的发展壮大，带动了镇属工业企业的发展，全镇乡镇企业发展到 34 家，规模以上企

业 7 家。投资 14.8 亿元的骏马集团短途纯电动车产业化制造项目于 10 月下旬下线生产；投资 6000 万元、占地 50 亩的大理永建驾考中心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总投资 6300 多万元、年处理 5000 吨的邓川农特产品公司黑蒜精加工项目建成试生产；洱源县兴丰商贸有限公司、大理黑尔思农牧科技公司、大理邓川钢结构公司等企业建成试投产；蝶泉乳业、西南红、鑫宝等一批工业企业的技改和新生产线建设项目先后建成并投入使用；邓川工业园区南北延长线、东西主干道先后建成，总投资 3000 多万元 1.7 公里的鼎兴路建成通车，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夯实。

五是水利设施不断完善。完成了总投资 35.9 万元的腾龙村一、二级抽水站改造工程、总投资 25.55 万元的井旁抽水站出水沟防渗工程和总投资 10.29 万元的小江村抽水站改造工程及以解决大营村产业发展缺水的大营小水塘正在建设。总投资 230 万元、总长 8.63 公里的 2015 年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邓川片区项目已开工建设，2016 年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邓川片区建设项目工作顺利开展。

六是综治维稳工作顺利开展。2016 年共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36 次，排查受理矛盾纠纷 256 件，调解 256 件，调处率达 100%，调解成功 249 件，成功率达 97.3%。对禁毒、道路交通宣传三场次，受教育人数达 1500 余人。办理法律援助 12 件，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10 件。积极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政法综治部门积极配合，到旧州完小进行法制宣

传教育 1 场次，切实提高全校了师生学法、懂法、用法意识。年内出法制宣传板报 4 期 16 版次，张贴法制宣传标语 10 条，发放法制宣传材料 6000 余份，环保袋 400 余个，充分发挥法制宣传作用，做到法律法规宣传到位、法律法规解释到人，其主要内容涉及宪法、土地法、禁毒防艾、人民调解、环境保护、综治维稳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

七是国土安全有效保障。镇国土所共查处违法案件 6 起，下发《责令违法国土资源通知书》6 份，会同相关部门调处土地纠纷 11 件，接待群众上访 20 件。强化地质灾害的群防群治工作，对邓川镇的 9 个地质灾害点，聘请 21 名地质检测员，发放 518 份明白卡，张贴避险线路图 20 份，使群众知道遇到地质灾害发生时的相关避险知识，时刻关注钛矿、坝库的安全。做好地质灾害预警和勘察工作。在雨季和汛期，做好境内钛矿、坝库的安全隐患排查，确保了全镇安全度汛。

八是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征地 35.8 亩，完成邓川初级中学 400 米运动场的设计工作和教学楼地勘及 4 个完小的教育发展等工作。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寄宿制学生生活补助实现全覆盖。适龄儿童入学率为 100%，初中入学率为 95.3%。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中考成绩名列全县前茅。

九是卫生等公共服务逐步覆盖。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全面加强，血吸虫病防治实现全面控制目标，重大疫病防控水平不断提高。腾龙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成投入使

用。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498 户，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十是积极开展救灾救济及低保工作。2016 年共发放救灾资金 17 万元；发放棉被 80 张，衣服 80 套，共救济贫特困农户 100 户。救助城乡特困户大病医疗 27 户，发放救助金 6.68 万元；发放各类临时救济金 5.88 万元；发放城镇低保金 104.123 万元；发放五保金 7.6908 万元；对城乡低保实施规范化管理，对不符合享受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的人员进行清理，共清退了 18 人的城市低保。

十一是扶残敬老落实到位。广泛开展《残疾人条例》等政策法规宣传活动，落实兑现各项残疾人优待政策。积极筛查近视眼、听力障碍等患者，分别倒模了 4 人的助视器、助听器；安置了 6 位残疾人作为农家书屋管理员，共发放补助金 12000 元。共实施实施残疾人危房改造 2 户，发放补助金 50000 元。重阳节对全镇 5 个困难老人进行走访慰问，发放困难老人慰问金 2500 元。

十二是社会保障有序推进。对邓川镇 1531 名未参保人员通过入户询问、电话联系等方式采集个人基本信息。2016 年邓川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应参保 9517 人，超额完成县下达我镇的参保目标任务数（按参保率 97%算为 9231 人）。认真贯彻落实洱源县被征地失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精神，积极办理失地农民养老保障。

十三是各项改革顺利推进。继续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土地（林权）承包改革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年内顺利完成镇

政府公车改革，目前镇政府公车保有量 3 辆，封存 2 辆，公车全部喷涂统一标识，严格公车使用范围和使用方式，对公车的使用和管理进一步完善，全额兑现了公务员公车补贴。

十四是圆满完成镇党委和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按照坚持党的领导、严格依法办事和充分发扬民主的原则和要求，镇党委积极动员、精心部署，成立了镇党委和4个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指导组，派出67名换届工作指导员，圆满完成了镇党委和4个行政村党总支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和村务监督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共选举产生村党总支委员会委员28名，村民委员会委员28名，村务监督委员会委员12名，4个行政村党总支总书记和村民委员会主任50%实现了“一肩挑”。镇党委9名委员全部按实职副科以上选好配强，一批政治坚定、公道正派、工作务实、素质高、能力强的新成员进入了镇党委和村“两委”班子，提高了镇党委和村“两委”班子的整体素质。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6 年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下设四个办公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服务办公室、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参公管理单位财政所；事业单位下设六个中心，分别是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文化广播电视服务中心、国土和村镇规划服务中心、环境保护服务中心。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1、我单位 2016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6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3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3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8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3 人），事业人员 36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 人）。

2、离退休人员 14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4 人。

3、实有车辆编制 3 辆，在编实有车辆 3 辆。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门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我单位 2016 年度收入合计 20,748,275.3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748,275.35 元，占总收入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元；事业收入 0 元；经营收入 0 元；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0 元。与上年部门决算总收入 14,611,853.89 元增长 42%，主要原因上级专项补助比上年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6 年度支出合计 14,247,712.40 元。其中：基本支出 9,218,553.90 元，占总支出的 64.7%；项目支出 5,029,158.50 元，占总支出的 35.3%；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元，占总支出的 0%。主

要原因为上级专项补助比上年增加而增加了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用于保障我单位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9,218,553.90 元。与上年 6,669,133.89 元对比增长 38.23%，主要原因工资调标。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5.2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4.78%。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用于保障我单位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5,029,158.50 元。与上年 4,641,236.80 元对比增长 8.36%，主要原因上级专项补助比上年增加。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表：

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 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二级项目名称)	金额
	合计	5,029,158.50
2010108	大代表活动经费	28,220.00
2010199	人大主席团经费	42,400.00
2010301	基层政府专项经费	200,000.00
2010301	烤烟生产经费	40,000.00
2010301	护税工作经费	100,000.00
2010301	财政考核工作经费	374,000.00
2010399	维修办公楼更新办公设备经费	132,660.00
2010399	新州村村级活动场所建设经费	100,000.00
2012999	基层团组织建设补助	5,082.70
2012999	妇代会主任团委补助	3,840.00
2013299	村民小组州级配套工作经费	11,200.00
2013299	非公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	21,300.00
2019999	综合办公楼工程款	150,000.00
2030607	民兵经费	7,160.00
2050802	镇乡党建建设工作经费	139,494.75
2069999	税收收入成本性支	222,100.00
2070199	文化站免费开放经费	69,731.00
2070199	新州文化活动中心项目经费	20,000.00
2080205	腾龙文笔老协经费	30,000.00
2081599	中和村水毁修复项目	60,00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600.00
2111001	节能降耗项目经费	29,278.80
2120303	邓川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1,500,000.00
2130108	2015年村级防疫员补助	12,380.00
2130112	代农业项目管理经费	2,366.00
2130126	古诏桃园新村人饮工程	20,000.00
2130126	古诏村老协活动场所建设项目	40,000.00
2130126	莲河村民小组文昌宫建设项目	10,000.00
2130126	小江村民小组泵站建设支出	30,000.00
2130126	魏军山沟维修	20,000.00
2130199	三清洁示范村经费	116,400.00
2130199	村级防疫	7,780.00
2130314	防汛经费	10,000.00
2130315	抗旱经费	5,000.00
2130315	旧州南沙人畜饮水工程	30,000.00
2130701	一事一议建设工作经费	30,000.00
2130701	新州自然村美丽宜居乡村项目	135,000.00
2130701	村级公益事业	270,000.00
2130705	基层党建经费	26,868.96
2130705	腾龙村委会排涝经费	21,002.99
2130705	村两委岗位贴	49,920.00
2136699	库区移民补助	300.00
2139999	扶贫项目管理经费	12,000.00
2139999	腾龙文笔村示范建设项目	30,000.00
2296002	腾龙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备购置费	33,073.30
2296002	沙桥自然村文化活动中心建设项目	80,000.00
2296002	新州村农村社区综合服务站建设项目	50,000.00
2296002	上巷村老年活动室建设项目	100,000.00
2296002	桂皮村老年活动室建设项目	220,000.00
2296002	新州村老年活动室建设项目	90,000.00
2296002	新州村农村社区综合服务站建设项目	40,000.00
2296002	上巷村老年活动室建设项目	100,000.00
2296003	篮球场建设项目	150,0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我单位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383,739.10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94%。与上年 11,159,170.69 元对比增长 19.93%,主要原因为上级专项补助比上年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明细表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栏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占比	主要用途
栏次	1	1	2	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4,514,353.77	33.73%	人员支出
三、国防支出	2	7,160.00	0.05%	民兵训练支出
五、教育支出	3	139,494.75	1.04%	党建工作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4	224,181.00	1.68%	非税收入征收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	287,511.10	2.15%	人员支出及文化管免费开放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1,281,675.41	9.58%	人员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	631,611.81	4.72%	人员支出及医保经费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8	390,985.10	2.92%	人员经费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	1,674,933.34	12.51%	人员经费支出及项目建设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0	4,058,611.32	30.32%	人员经费支出及村级公益事业项目建设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1	173,221.50	1.30%	人员经费支出
合计		13,383,739.10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我单位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5,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5,000.00 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9,500.00 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5,500.00 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1,000.00 元，下降 3.8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00 元，下降 1.9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500 元，下降 1.67%。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不准规定，厉行节约。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500.00 元，占 53.64%；公务接待费支出 25,500.00 元，占 46.3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16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发生。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9,500.00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元，购置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9,500.00 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洱海保护、扶贫、综治维稳等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25,500.00 元。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 25,500.00 元（无外事接待费支出），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50 批次（无外事接待），接待人次 560 人（无外事接待）。主要用于接待日常检查及业务指导产生的费用。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6,785.89 元，与上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6,145.91 元增加 48.92%，主要原因是上年机关运行经费中含着应属于项目支出的费用。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

（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